兴隆台区本级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

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执行情况说明

2019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697.50万元，其中因公出国（境）费24.03万元，公务接待费97.59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75.88万元（其中公务公车运行维护费482.46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93.43万元）。

较2018年决算数（989.23万元）相比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减少291.73万元，下降29.49%。其中：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较同期增加4.39万元；公务接待费较同期减少29.04万元，主要是例行节约，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，规范公务接待事宜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较同期减少267.88万元，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同期减少266.85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较同期减少0.22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实施公务用车改革，严控公务用车采购，严格实行公务用车使用制度。